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RENLI ZIYUANSHEHUIBAOZHANG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或搜微信号
“上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微博:上海12333
抖音:上海人社

2023年3月16日第10期(周四出版)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管上海市连续性内部资料准印证(B)第0219号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2023年上海人社工作会议召开

3月7日上午,市政府召开2023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会议,市委常委、副市长郭芳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市委、市政府要求,全面总结2022年工作,部署2023年各项工作及重点任务。

会议要求,咬定目标、聚焦重点,稳定和扩大就业,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打造高水平人才高地,完善收入分配制度,维护劳动关系和谐稳定,优化营商环境,奋力推动上海人社事业高质量发展。

市政府副秘书长赵祝平主持会议,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党组书记、局长杨佳瑛作工作报告,松江区、金山区、长宁区作交流发言,杨浦区作书面交流。



新增就业1200万:传递稳增长保民生的坚定决心

就业事关千家万户生计,是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的关键支撑。政府工作报告将今年城镇新增就业预期目标设置为1200万人左右,把解决群众就业问题放在突出位置,是稳经济惠民生的重要部署。

今年城镇新增就业预期目标的设置基于现实。今年以来,随着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就业形势持续回暖,但我国就业总量压力依然存在。今年需要在城镇就业的新成长劳动力1662万人,高校毕业生规模将达到1158万人,规模均创近年新高;同时劳动者的技能素养与岗位需求存在落差,结构性矛盾也比较突出,促进就业的任务更加繁重。

在经济运行依然面临复杂形势的背景下,今年的就

业增长预期目标较去年有所提高,体现对民生的高度关切,更透出稳增长的坚强决心。各地各部门要着力落实落细各项就业优先政策,千方百计拓宽就业渠道、扩大就业容量,切实把这个民生头等大事抓好。

稳企业才能稳就业。量大面广的各类经营主体是稳经济的微细胞、稳就业的主力军。要进一步调整优化助企纾困政策,加强对就业容量大的服务业、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稳岗扩岗倾斜支持,为经营主体带来“及时雨”,也让劳动者吃下“定心丸”。

高校毕业生是国家的宝贵财富,农民工是国家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力量。促进青年等重点群体就业是社会关注的热

点,也是这次两会代表委员们讨论的焦点。要坚持市场化社会化就业方向,拓展各类企业、城乡基层等就业机会,创造人尽其才的空间,为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特别是脱贫人口等重点群体广开就业门路,着力兜牢困难人员的民生底线。

解决就业问题,根本要靠发展,把经济蛋糕做大,把就业蛋糕做大。我国经济韧性强、潜力大、活力足,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为就业长期稳定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创新创业浪潮中,新的就业增长点也不断涌现。随着社会生产生活秩序加快恢复,经济增长内生动力积聚增强,各项稳就业、保就业政策落地见效,我国就业形势有望持续保持稳定。(来源:新华社)

沪滇签署技能人才共建共享合作协议 加快推动对口协作交流

围绕沪滇协作工作任务,按照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结合人社工作职能,聚焦就业、技能、人事人才等领域,创新合作模式,促进沪滇人社领域深度交流与合作,3月8日上午,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与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在沪举行《沪滇技能人才共建共享合作协议》签约仪式暨合作交流座谈会。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书记、局长杨佳瑛,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党组书记、厅长刘立志等参加。

《沪滇技能人才共建共享合作协议》旨在推动上海和云南在高端技能人才培养、沪滇校企合作帮扶、新型技师学院培育、技能竞赛合作等领域的深度合作,提高技能人才培养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将为沪滇两地技能人才培养带来新的机遇和更广阔的空间,更好地支持和服务两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上海市就业促进中心主任周国良和云南省就业局局长刘国彬签署合作协议,两地人社厅(局)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签约仪式和座谈会。



请您注意

本市社会保障信息系统3月20日-4月10日停机 切换至全国统筹系统,部分人社事项将暂停服务

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信息系统建设工作部署,本市社会保障信息系统定于2023年3月20日17时至4月10日24时停机,切换到全国统筹系统,届时,部分人社事项将暂停服务。停机期间,参保人员按月领取的各项社会保险待遇不受影响,就业创业培训补贴等相关待遇发放也不受影响。

为保障参保单位和个人切身利益,尽可能降低停机切换影响,现就相关事宜通告如下:

一、受影响的业务

1.本市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含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职业伤害)、失业保险、被征地人员落实就业和

社会保障、劳动能力鉴定等相关业务将暂停办理。

2.本市就业创业补贴、社会保险费补贴、职业培训补贴、就业困难人员认定、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居住证积分、人才引进落户审批、劳务派遣注销许可、职业技能认定等业务的部分经办服务功能将受影响。

3.部分单位涉及对接、调用人社信息的事项功能将受影响,请及时关注各相关单位通知。

二、受影响业务办理渠道

1.线下渠道:全市社保中心各经办服务网点,各区就业促进中心经办服务大厅,各街(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全市工伤认定、劳动能力鉴定机构等。

2.线上渠道: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

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上海人社”APP,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门户网站,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助经办系统等。

三、业务恢复时间

2023年4月11日0时相关人社业务恢复正常办理,线上服务同步恢复。

四、温馨提醒

1.请各参保单位、个人根据暂停服务时间及事项范围做好合理安排,及时申办、错峰办理。其中,需2023年3月办理社会保险参保缴费、待遇申领等业务的,请务必在3月20日前完成业务申报。

2.对业务暂停办理期间带来的不便之处,敬请谅解。如有疑问,请致电12333热线或各区社保分中心咨询。